（上接B321版）

注：本表中“当期债券成交总额”为当期通过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所债券交易成交总额。

6.4.9.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4月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安证券	10,400,000.00	100.00%

注：本表中“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为当期通过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所债券回购成交总额。

6.4.9.1.4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9.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4月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华安证券	5,809.21	100.00%	5,809.21	100.00%

6.4.9.2 关联方报酬

6.4.9.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4月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3,950.37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0,820.91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7%的年费率逐日计提，按月支付。计算方法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6.4.9.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4月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2,557.25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的年费率逐日计提，按月支付。计算方法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6.4.9.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9.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9.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和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本基金管理人没有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9.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和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没有投资本基金。

6.4.9.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4月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3,123.41	7,348.87

注：本表仅列示活期存款余额及产生利息。

6.4.9.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未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9.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10 期末（2019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0.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说明
601236	红塔证券	-	2019年7月5日	新股流通受限	3.46	3.46	1,000	3,460.00	3,460.00	-

6.4.12.17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的股票。

6.4.12.18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18.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

6.4.12.18.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人民币1,100,000.00元，分别于2019年7月2日到期500,000.00元，2019年7月4日到期200,000.00元，2019年7月5日到期400,000.00元。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6.4.13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转型前）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富安福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9年4月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年4月1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4.7.1	54,100,775.51	543,138.20
结算备付金		982,233.53	292,435.44
存出保证金		6,555.35	7,170.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	206,391,749.3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206,391,749.3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735.00
应收利息	6.4.7.5	20,097.98	5,638,980.78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99.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	-
资产总计		55,109,662.37	212,874,308.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年4月1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57,779,754.73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17,557,508.67	97.07
应付管理人报酬		126,115.50	158,242.84
应付托管费		21,019.27	26,373.7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2,232.74	4,684.41
应交税费		26,856.29	15,747.14
应付利息		-	90,302.75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405,894.46	349,000.00
负债合计		18,139,626.93	58,424,202.73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7.9	35,847,544.24	151,876,239.66
未分配利润	6.4.7.10	1,122,491.20	2,573,866.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970,035.44	154,450,105.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109,662.37	212,874,308.57

注：1、华富安福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2019年4月2日转型为华富安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报告截止日为2019年4月1日，基金份额净值1.031，基金份额总额35,847,544.24份。后附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富安福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4月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4月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一、收入		2,935,726.31	1,188,560.33
1.利息收入		2,632,681.49	4,200,541.2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32,869.99	26,212.44
债券利息收入		2,516,264.95	4,174,328.77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83,546.55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27,585.54	-7,190,043.2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	-5,440,463.20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327,585.54	-1,758,707.0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5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
股利收益	6.4.7.16	-	9,126.98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58,635.79	4,046,282.40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34,095.07	131,779.99
减：二、费用		838,476.45	2,364,126.19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422,701.40	1,179,713.48
2. 托管费	6.4.10.2.2	70,450.26	196,618.92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	-
4. 交易费用	6.4.7.19	1,384.71	109,658.05
5. 利息支出		269,535.93	670,667.14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69,535.93	670,667.14
6. 税金及附加		6,779.73	7,450.34
7. 其他费用	6.4.7.20	67,624.42	200,018.2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97,249.86	-1,175,565.8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97,249.86	-1,175,565.86

注：1、华富安福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2019年4月2日转型为华富安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报告截止日为2019年4月1日。后附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富安福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4月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4月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51,876,239.66	2,573,866.18	154,450,105.8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097,249.86	2,097,249.8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16,028,695.42	-3,548,624.84	-119,577,320.2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80,200.89	2,115.48	82,316.37
2.基金赎回款	-116,108,896.31	-3,550,740.32	-119,659,636.63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5,847,544.24	1,122,491.20	36,970,035.44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24,218,816.06	1,974,621.34	226,193,437.4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175,565.86	-1,175,565.8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51,898,883.65	-516,684.40	-52,415,568.05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2,975.01	403.65	43,378.66
2.基金赎回款	-51,941,858.66	-517,088.05	-52,458,946.71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72,319,932.41	282,371.08	172,602,303.49

注：1、华富安福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2019年4月2日转型为华富安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报告截止日2019年4月1日。后附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章宏韬____ _____曹华玮_____ ____邵恒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富安福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或基金）从2019年4月2日转型为华富安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安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2号）核准。基金合同于2016年3月23日生效。成立时本基金份额为378,984,818.71份。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期。设立时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6-53号）。有关基金设立文件已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基金的管理人和基金份额登记机构为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华富安福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的资产配置范围为：股票、权证等风险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高于40%，其中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等保本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60%，其中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参照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基金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会计政策无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会计估计无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重大会计差错。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补充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一) 自2018年1月1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税率缴纳增值税。

(二) 对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

(三) 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以及企业债券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和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主要税种及税率列示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金融服务销售额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注] 应缴流转税税额 2%、1%

[注]：接地方税务局通知，自2018年7月1日起下调地方教育附加税税率，由原来的2%下调为1%。

6.4.8 关联方关系

6.4.8.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没有发生变化。

6.4.8.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人、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代销机构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代销机构

6.4.9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9.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9.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4月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安证券	-	-	67,014,194.64	100.00%

6.4.9.1.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4月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安证券	91,572,674.31	90.15%	114,916,027.76	100.00%

注：本表中“当期债券成交总额”为当期通过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所债券交易成交总额。

6.4.9.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4月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安证券	502,200,000.00	100.00%	2,229,400,000.00	100.00%

注：本表中“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为当期通过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所债券回购成交总额。

6.4.9.1.4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9.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4月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华安证券	532.72	100.00%	532.72	100.00%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华安证券	62,424.10	100.00%	15,206.97	100.00%

6.4.9.2 关联方报酬

6.4.9.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4月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22,701.40	1,179,713.48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68,178.25	426,192.45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2%的年费率逐日计提，按月支付。计算方法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6.4.9.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4月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70,450.26	196,618.92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的年费率逐日计提，按月支付。计算方法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6.4.9.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9.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9.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和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本基金管理人没有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9.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和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没有投资本基金。

6.4.9.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4月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4,100,775.51	29,694.69	189,830.28	7,437.10

注：本表仅列示活期存款余额及产生利息。

6.4.9.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未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9.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10 期末（2019年4月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0.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0.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股票

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的股票。

6.4.10.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债券正回购余额。

6.4.11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7 投资组合报告（转型后）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400,788.00	5.58
	其中：股票	1,400,788.00	5.58
3	固定收益投资	23,012,920.50	91.67
	其中：债券	23,012,920.50	91.67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17,529.93	1.26
8	其他各项资产	372,789.20	1.48
9	合计	25,104,027.63	100.00

注：本表列示的其他各项资产详见7.10.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B	采矿业	3,550.00	0.02
C	制造业	765,933.00	3.37
F	批发和零售业	374,707.00	1.65
J	金融业	256,598.00	1.13
	合计	1,400,788.00	6.17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沪港通投资股票。

7.2.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933	永辉超市	36,700	374,707.00	1.65
2	603808	歌力思	17,900	273,333.00	1.20
3	600104	上汽集团	10,000	255,000.00	1.12
4	601336	新华保险	4,600	253,138.00	1.11
5	600741	华域汽车	11,000	237,600.00	1.05
6	600968	海油发展	1,000	3,550.00	0.02
7	601236	红塔证券	1,000	3,460.00	0.02

7.3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3.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933	永辉超市	340,576.00	1.50
2	603808	歌力思	340,100.00	1.50
3	601166	兴业银行	339,205.00	1.49
4	600273	嘉化能源	338,961.00	1.49
5	603799	华友钴业	338,120.00	1.49
6	000725	京东方A	257,843.00	1.13
7	300365	恒华科技	254,496.50	1.12
8	600741	华域汽车	253,544.00	1.12
9	300168	万达信息	246,400.00	1.08
10	000977	浪潮信息	245,616.00	1.08
11	603160	汇顶科技	243,666.00	1.07
12	601336	新华保险	239,246.00	1.05
13	600104	上汽集团	237,400.00	1.04
14	601236	红塔证券	3,460.00	0.02
15	600968	海油发展	2,040.00	0.01

注：本表列示“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未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3.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166	兴业银行	317,367.00	1.40
2	600273	嘉化能源	265,698.00	1.17
3	000977	浪潮信息	238,317.00	1.05
4	300365	恒华科技	231,342.50	1.02
5	000725	京东方A	220,549.00	0.97
6	603799	华友钴业	217,882.00	0.96
7	300168	万达信息	203,211.00	0.89
8	603160	汇顶科技	200,139.00	0.88

注：本表列示“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未考虑相关交易费用。7.3.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3,680,673.50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894,505.50

注：本表列示“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及“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未考虑相关交易费用。买入包括新股、配股、债转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

7.4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3	金融债券	4,642,134.90	20.4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642,134.90	20.43
4	企业债券	12,893,080.80	56.75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5,477,704.80	24.11
10	合计	23,012,920.50	101.29

7.5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8604	国开1805	33,670	3,406,393.90	14.99
2	124141	13浙吉利	20,000	2,023,200.00	8.90
3	136104	15市北债	20,000	2,019,800.00	8.89
4	136887	17沪资01	20,000	1,998,800.00	8.80
5	136676	16天风02	18,520	1,825,886.80	8.04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况，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不存在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7.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0.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9,806.12
4	应收利息	362,544.87
5	应收申购款	438.21
9	合计	372,789.20

7.10.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11	光大转债	813,000.00	3.58
2	113020	桐昆转债	453,892.40	2.00
3	128010	顺昌转债	322,354.20	1.42
4	113525	台华转债	306,806.40	1.35
5	110050	佳都转债	305,414.80	1.34
6	128028	赣锋转债	289,380.00	1.27
7	113519	长久转债	244,728.70	1.08

7.10.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1236	红塔证券	3,460.00	0.02	新股锁定

7.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计算中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7 投资组合报告（转型前）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5,083,009.04	99.95
8	其他资产	26,653.33	0.05
9	合计	55,109,662.37	100.00

注：本表列示的其他各项资产详见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沪港通投资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买入股票。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卖出有股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况，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不存在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6,555.35
4	应收利息	20,097.98
9	合计	26,653.33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2.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计算中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转型后）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403	55,945.30	198,019.80	0.88%	22,347,934.33	99.12%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期末本公司的从业人员未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注：本期末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及本基金基金经理未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转型前）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510	70,289.30	198,019.80	0.55%	35,649,524.44	99.45%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期末本公司的从业人员未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注：本期末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及本基金基金经理未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转型后)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基金份额总额	35,847,544.24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39,376.87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13,340,966.98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545,954.13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转型前)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基金份额总额	378,984,818.71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51,876,239.66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80,200.89
减：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16,108,896.31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847,544.24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经华富基